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23日(星期四)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 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任卫庆主持,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了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,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7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